

桃園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楊佩娟
電話：(03)3322101#7355
傳真：(03)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4936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403734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736800A_1140373442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4037344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5年至117年－全國公教員工年金保險方案」，由
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台灣人壽）獲選承
作一案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114年12月22
日總處給字第114400242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
本各1份。
- 二、旨揭保險經人事總處公開徵選，由台灣人壽獲選承作，辦
理期間自115年1月1日0時起至117年12月31日24時止，相關
資訊請逕至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
區及台灣人壽官方網站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、桃
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電 2025/12/26 13:59 文 章
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